

大会
安全理事会Distr.: General
8 April 2020
Chinese
Original: Arabic大会
第七十四届会议
议程项目 34
中东局势安全理事会
第七十五年2020 年 4 月 3 日黎巴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
同文信

奉我国政府指示，谨向你转达以下信息。

2020 年 3 月 31 日 20 时 10 分和 21 时 20 分，三架低空飞行的以色列敌战机侵犯黎巴嫩领空，并从黎巴嫩领土上空向叙利亚领土发射导弹。

以色列的行动不仅侵犯了黎巴嫩领空，而且如果对导弹发射进行回击，还可能危及平民和黎巴嫩领土。以色列这种侵犯是侵略行为，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，因为以色列侵犯了黎巴嫩主权，并利用黎巴嫩领土攻击第三国。

这一侵略行为发生之时，正值国际社会必须全力以赴抗击正在蹂躏世界的大流行病。然而，以色列无视人类面临的巨大灾难，继续进行侵略并威胁平民安全。

我谨重申，我国政府遵守其根据国际决议所作的承诺，我代表我国政府呼吁安全理事会最强烈地谴责这一行动，迫使以色列停止从空中、海上和陆地侵犯黎巴嫩主权，并履行其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701(2006)号决议承担的所有义务。

请将本函作为大会关于中东局势的议程项目 34 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给荷。

阿迈勒·穆达拉里(签名)

大使

常驻代表

